山东省安全评价收费指导价(试行)

各安全评价机构:

为促进我省安全评价工作的健康发展,使安全评价工作更好地为政府监管和企业服务,保障企业与中介机构的权益,应社会各界要求,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,山东省安全生产管理协会邀请有关专家起草制定了《山东省安全评价收费指导价(试行)》。经反复征求各界意见,现予公布,请参照执行。

二〇〇六年八月二十三日

鲁安管协字〔2006〕4号

一、安全预评价收费标准

投资规模(亿元)	安全预评价费(万元)
0.03及以下	1-3
0.03-0.1(含0.1)	3-6
0.1-0.5(含0.5)	6-10
0.5-2(含2)	10-20
2-10(含10)	20-30
10-20(含20)	30-45
20-30(含30)	45-60
30-50(含50)	60-80
50-100(含100)	80-110
100以上	双方协商

二、安全验收评价收费标准

鉴于项目安全验收评价的技术难度、风险程度和工作量高于预评价，验收评价收费在预评价收费标准基础上乘以1.2-1.4。

三、安全现状评价收费标准

（一）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

参照同行业、同等规模的建设项目预评价收费标准基础上乘以系数1.2。

（二）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经营储存单位

项目类别	规　模 （储量、经营储存场地面积）	安全评价费（万元）		
		加油站	加气站	加油加气联合站
加油站、加气站、加油加气联站	三级站	0.4	0.6	0.8
	二级站	0.5	0.9	1.1
	一级站	0.7	1.1	1.3
油库	五级库	1		
	四级库	2		
	三级库	3		
	二级库	4		
	一级库	≥5		
危险化学品仓储、批发	仓储面积小于550平方米	0.6-1.5		
	550平方米≤仓储面积为≤9000平方米	1.5-2.5		
	仓储面积大于9000平方米	≥2.5		
	罐区储存	按储量参照同规模油库执行		
危险化学品零售	农药网点	0.1-0.3		

店面	无备货库	0.3-0.5
	有备货库	0.4-0.6
危险化学品无仓储批发	无仓储、无零售店面	0.2-1
烟花爆竹批发	仓储面积小于 550 平方米	0.5-1
	550 平方米≤仓储面积为≤9000 平方米	1-1.5
	仓储面积大于 9000 平方米	≥1.5

(三)非煤矿山企业

矿山种类	开采规模（容量）	安全评价费（万元）
砂石料、石灰石、石材类矿山	3 万立方米/年以下	0.5-1.5
	3-10 万立方米/年	1.5-5
	10 万立方米/年以上	双方协商
露天粘土矿	1 万立方米/年以下	0.3-0.8
	1 万立方米/年以上	0.8-1.5
其他露天开采矿山	5 万吨/年以下	1-3
	5-20 万吨/年	3-5
	20-40 万吨/年	5-10
	40 万吨/年以上	双方协商
地下开采矿山	5 万吨/年以下	2-4
	5-10 万吨/年	4-8
	10-50 万吨/年	8-15
	50-100 万吨/年	15-30
	100 万吨/年以上	双方协商

矿山种类	开采规模（容量）	安全评价费（万元）
尾矿库	50 万立方米以下	0.5-1
	50-100 万立方米	1-3
	100-500 万立方米	3-8
	300-500 万立方米	8-10
	500 万立方米以上	双方协商

（四）烟花爆竹生产单位

企业生产产值（亿元）	安全评价费（万元）
0.03 亿元及以下	1-2 万元
0.03-0.1 亿元	2-4 万元
0.1-0.5 亿元	4-6 万元
0.5-1 亿元	6-8 万元
1-10 亿元	8-10 万元

（五）其他生产单位

参照同行业、同等规模的建设项目预评价收费标准执行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根据建设项目的风险性质与规模可适当增减评价费用，但不应超过 20%;

2、因各行业的危险程度不同，具体操作时应按照《安全评价业务范围分类》乘以行业调整系数。一类行业在收费标准基础上乘以系数 1.0-1.3，二类行业在收费标准基础上乘以系数 0.8-1.0。